

屏東縣前進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08 年 8 月 28 日校務會議通過；

109 年 7 月 10 日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6 月 1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92.1.15 台國字第 092006026 號「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二、教育部 103.11.28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貳、目的：

- 一、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
- 二、規劃、核定並執行全校總體課程計畫。
- 三、評鑑課程實施成效。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

委員會身分別	職稱	人數
召集人	校長	1
行政人員	教導主任、總務主任、教務組長、訓導組長	4
年級教師/領域科目 教師	1.各年級教師代表各一人 2.國語文、英語文、本土語/新住民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自然科學)、社會、藝術與人文(藝術)、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生活課程領域代表。 3.上述代表可重複。	6
家長委員會代表	家長會長；社區代表(視學校發展需求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	2
總計		13

肆、運作方式：

- 一、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本會開會時，以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 二、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畫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的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
- 三、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任期一年，自當年八月一日起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連選得連任。
- 四、本會每學期定期召開 1~2 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五、針對課程計畫實施過程中之疑難，提出修正方案，確實掌握課程進程與效益。
- 六、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伍、執掌：

一、掌握學校教育願景，考量本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發展學校本位課程，研議、審核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與規劃。

二、審查學校課程計畫：

1. 內容包含學年級學期之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核心素養內涵、學習重點與內容、時數、備註等項目。
2. 檢視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
 - (1)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家庭暴力防治教育、性侵害防制教育、環境教育)。
 - (2) 課綱十九項議題: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
 - (3) 縣訂議題L 失智症議題。
 - (4) 其他議題: 性剝削防治教育、職業試探、交通安全、媒體素養、消費者保護。
3. 審查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三、議決校訂課程內涵，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

四、討論學校下個學年度各年級學習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課程、時數)之學習節數分配與內容規劃。

五、討論下個學年度學校重大行事預定排定日期(含校慶、運動會、畢業典禮、戶外教育…等)。

六、評量呈現方式。

七、審查非審定版教科用書或自編與自選教材。

八、成立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九、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十、檢視學生整體課程的學習成就分析與策進作為。

十一、 建立課程與教學評鑑制度，檢視當年度課程評鑑結果與運用方式。

十二、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陸、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 楊文忠

主任：

教師兼
教學主任 洪宇樊

校長：

屏東縣立新埤
國民小學校長 李國賢

屏東縣前進國民小學 114 學年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及成員

組織架構	職稱	委員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李國賢 校長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主任	洪宇樊 主任	
	總務主任	黃啟晉 主任	
	輔導組長	林家妃 老師	
	訓導組長	陳志豪 老師	
	教務組長	楊文忠 老師	
年級及領域教師 代表	語文領域-[國語文]	李昕潔 老師	高年級教師代表
	語文領域-[英語文]	洪宇樊 主任	
	語文領域-[本土語文]	梁宇婕 老師	
	數學領域	陳淑芳 老師	
	自然科學領域	黃啟晉 主任	
	社會領域	楊文忠 老師	
	藝術領域	林家妃 老師	
	健康與體育領域	蔡宗穎 老師	
	綜合活動領域	林思乾 老師	中年級教師代表
	生 活	陳云蘋 老師	低年級教師代表

任期一年(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